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岳交基建〔2017〕32号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进一步规范干线公路设计变更 管理权限及程序的通知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局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干线公路设计变更管理行为，充分发挥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干线公路建设责任主体作用，简化审批环节，提升行政效能，加强行业监管，严格控制工程投资、建设规模和标准，根据《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交通部令第5号）以及省交通运输厅工程设计变更相关规定，现将我市干线公路设计变更管理权限、程序及相关要求明确如下：

一、设计变更审批权限

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干线公路设计变更管理权限的通知》（湘交办函〔2013〕389号）规定省交通运输厅（以下简称省厅）、省公路管理局（以下简称省局）审批权限不变，市局下

放部分审批权限。

（一）市局审批权限

1. 连续长度 1 公里以下的路线方案调整；
2. 连续 1 公里以下路面型式调整；
3. 小桥和涵洞的数量和结构型式发生变化；
4. 单项费用增减在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

（二）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审批权限

单项费用增减在 10 万元以下的变更由项目法人审批。其余单项费用增减在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50 万元以下变更由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审批。

二、设计变更审批程序

（一）县、市、区交通运输局负责的设计变更审批程序

1. 由项目法人以书面形式向县、市、区交通运输局提出申请，并附如下资料

- （1）工程变更意向通知单（变表 1）
- （2）工程变更初步论证及说明（变表 2）
- （3）工程变更意向申请书（变表 3）
- （4）变更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原设计相应图纸
- （5）工程变更数量和费用计算表（变表 4）
- （6）新增工程细目单价分析（如果有）

（7）市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对新增工程量清单细目单价审核备案资料

（8）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

2. 县、市、区交通运输局按交通建设工程设计变更相关管理

程序规定进行审查，对审查确认的予以批复。

3. 接到批复后由总监签发《工程变更令》(变表 5); 为全面核实该项工程变更的实际完成情况，在变更施工实施完毕并计量后，由驻地监理处填写《工程变更令计量复核表》(变表 6)。

(二) 市局负责的变更审批程序

1. 由县、市、区交通运输局对设计变更进行初审，初审确认后，以书面形式向市局提出申请，并附如下资料。

(1) 工程变更意向通知单(变表 1)

(2) 工程变更初步论证及说明(变表 2)

(3) 工程变更意向申请书(变表 3)

(4) 变更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原设计相应图纸

(5) 工程变更数量和费用计算表(变表 4)

(6) 新增工程细目单价分析(如果有)

(7) 市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对新增工程量清单细目单价审核备案资料

(8) 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

2. 市局按交通建设工程设计变更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审查，确认后予以批复。

3. 接到批复后由总监签发《工程变更令》(变表 5); 在变更施工实施完毕并计量后，由驻地监理处填写《工程变更令计量复核表》(变表 6)。

(三) 省厅、省局负责的变更审批程序

1. 由县、市、区交通运输局以书面形式向市局提出申请，并附如下资料。

- (1) 工程变更意向通知单（变表 1）
- (2) 工程变更初步论证及说明（变表 2）
- (3) 工程变更意向申请书（变表 3）
- (4) 变更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原设计相应图纸
- (5) 工程变更数量和费用计算表（变表 4）
- (6) 新增工程细目单价分析（如果有）
- (7) 市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对设计变更预算及新增工程量清单细目单价进行审查的意见
- (8) 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

2. 市局按交通建设工程设计变更相关规定进行初审，确认后向省厅或省局提出申请。

3. 接到省厅或省局批复后由总监签发《工程变更令》（变表 5）；在变更施工实施完毕并计量后，由驻地监理处填写《工程变更令计量复核表》（变表 6）。

三、设计变更相关要求

（一）公路工程设计变更实行审批制。未经审查批准的设计变更不得实施，经批准的设计变更一般不得再次变更。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和变更。确需要对施工图设计进行变更的，应当遵循有利于支持公路工程强制性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保证工程的安全性；有利于深化设计，确保工程质量和使用功能；有利于节省工程投资，控制工程建设规模；有利于国土资源的综合利用和生态环境的保护。

（二）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督促项目法人加强对设计变更实施的管理，对提出的设计变更进行审查、核实和论证；要

认真执行廉洁纪律，确保每项设计变更依法依规按程序审批。

（三）对需要进行紧急抢险的公路工程设计变更，项目法人可先进行紧急抢险处理，同时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设计变更审批手续，并附相关的影像资料说明紧急抢险的情形。

（四）设计变更的勘察设计应当由原勘察设计单位承担。经原勘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也可以选择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勘察设计单位承担。设计单位根据补充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变更设计，设计变更勘察设计单位对变更工程勘察设计和设计变更文件承担相应责任。对勘察设计过失引起的设计变更，其勘察设计的费用由原勘察设计单位承担；造成损失的，应扣减勘察设计单位的勘察设计的费用。

（五）设计变更工程的施工，原则上由原施工单位承担，原施工单位不具备承担设计变更工程资质等级时，应通过招标选择施工单位。对施工单位过失引起的设计变更，其勘察设计的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造成损失的，施工单位应承担相应的费用。

（六）项目法人要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参建单位及时开展设计“回头看”工作，对沿线工程设计统一梳理。

（七）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督促项目法人建立健全设计变更管理制度，按照《湖南省普通公路工程设计变更和工程计量与支付补充规定》（湘路工建字〔2006〕161号）建立并完善设计变更管理台账，按合同段分别对设计变更逐个进行登记、编号，定期对设计变更情况进行汇总，并每季度报市局基本建设科备案。

附件：1. 设计变更文件表格格式

《工程变更意向通知单》(变表1)

《工程变更初步论证及说明》(变表2)

《工程变更意向申请表》(变表3)

《工程变更数量和费用计算表》(变表4)

《工程变更令》(变表5)

《工程变更令计量复核表》(变表6)

2. 工程设计变更台帐

公路工程重大设计变更一览表(表1)

公路工程较大设计变更一览表(表2)

公路工程一般设计变更一览表(表3)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综合汇总表(表4)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汇总表(表5)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控制情况表(表6)



岳阳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17年2月20日印发

_____工程项目
工程变更意向通知单（变表 1）

承 包 人：

合同号：

监理单位：

编 号：

单项工程名称：	桩号或部位：	
工程变更名称：	原设计图号：	
工程变更主要内容：		
初步技术方案及经济比较：		
工程变更提出部门	单 位 名 称	
	负责人签字	
	日 期	

_____工程项目
工程变更初步论证及说明（变表 2）

承 包 人：

合同号：

监理单位：

编 号：

变更设计提出过程：

变更理由：

论证材料：

- 1、《工程变更意向通知单》
- 2、四方联席会议纪要或工地会议纪要
- 3、测量资料
- 4、检测资料
- 5、原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图纸
- 6、其他资料

预估数量及变更费用：

_____工程项目
工程变更意向申请表（变表 3）

承 包 人：

合同号：

监理单位：

编 号：

工程名称：	桩号或部位：
变更设计名称：	投资增加（或减少）：
初步论证结论：	
承包人意见： 签名： 日期：	
驻地监理处意见： 签名： 日期：	
设计代表意见： 签名： 日期：	
总监意见： 签名： 日期：	
业主意见： 签名： 日期：	

工程变更数量和费用计算表（变表 4）

承 包 人：

合同号：

监理单位：

编 号：

工程名称：			原设计图号：					
桩 号：			变更后图号：					
数量计算草图：								
（或单独附计算图）								
数量计算式：								
（或单独附计算图）								
清单 编号	工程细目名称	单位	承包人承报			驻地地监理处审查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合 计	元						
承包人： 签字： 日期：								
驻地监理处审查： 签字： 日期：								
设计代表审查： 签字： 日期：								
总监审查： 签字： 日期：								
业主审查： 签字： 日期：								

_____工程项目
工 程 变 更 令 （变表 5）

承 包 人：

合同号：

监理单位：

编 号：

申请表编号：

变更项目		桩号		变更类型		变更等级				
原 图 名		原图号		变更图名		变更图号				
一、变更理由简要说明：										
二、估计工程数量及金额：										
工程细目 编号	工程细目名称	单位	变更前			变更增减			变更后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数量	金额（元）
	合 计	元								
专业监理工程师：_____ 日期：_____；监理处长：_____ 日期：_____；总监：_____ 日期：_____ 业主：_____：日期：_____										

注：1、变更类型：A：位置变更；B：数量变更；C：结构变更；D：新增；E：取消；F：其他

2、无变更工程申请表时，填写“无”；新增工程时，原图名、图号填“无”。

_____工程项目

工程变更令计量复核表（变表6）

合同号：

编号：

工程变更名称：					申请表编号：			
桩号：					变更令编号：			
清单 编 号	工程细目名称	单位	变更令批准			计量复核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单价	数量	金额（元）
	合 计	元						
复核说明：								
标段监理工程师签字：日期：								
承包人意见：								
签字：日期：								
驻地监理处意见：								
签字：日期：								
总监意见：								
签字：日期：								
业主意见：								
签字：日期：								

备注：本表用于变更工程完成后实际工程量计量查验。

_____工程设计变更台帐

桥梁长度:

桥梁宽度:

项目法人（签章）:

行业主管局（签章）:

日期:

日期:

_____公路工程设计变更台帐

公路等级:

公路里程:

路基宽度:

项目法人（签章）:

行业主管局（签章）:

日期:

日期:

表 1

_____公路工程重大设计变更一览表

截止日期： 年第 季度

编号	工程变更名称	费用变化情况（元）			审批单位文号
		原设计	变更后	增减	

注：设计变更应逐个填写，“工程变更名称”中应写明位置、变更内容。

表 2

_____公路工程较大设计变更一览表

截止日期： 年第 季度

编号	工程变更名称	费用变化情况（元）			审批单位文号
		原设计	变更后	增减	

注：设计变更应逐个填写，“工程变更名称”中应写明位置、变更内容。

表 3

_____公路工程一般设计变更一览表

截止日期： 年第 季度

编号	工程变更项目名称	费用变化情况（元）			审批单位文号
		原设计	变更后	增减	

注：设计变更应逐个填写，“工程变更名称”中应写明位置、变更内容。

表 4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综合汇总表

工程量清单 章 次	合同段			合同段			合同段		
	合同价 (元)	变更 (元)	变更后 (元)	合同价 (元)	变更 (元)	变更后 (元)	合同价 (元)	变更 (元)	变更后 (元)
第 100 章									
第 200 章									
第 300 章									
第 400 章									
第 500 章									
第 600 章									
第 700 章									
第 100 章-第 700 章 合 计									

表 5

_____公路工程设计变更汇总表

截止日期： 年第 季度

工程设计变更等级	到本季未完成		到上季未完成.		本季完成	
	数量（个）	金额（元）	数量（个）	金额（元）	数量（个）	金额（元）
重大工程设计变更						
较大工程设计变更						
一般工程设计变更						
合 计						

注：本表是指所有工程设计变更的汇总金额。

表 6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控制情况表

截止日期： 年第 季度 单位：元											
章次	工程或费用名称	概算 金额	预算 金额	已招标项目 合同金额	未招标项目 金额	变更增减 金额	预计工程 造价	计量 金额	预计工程造价 与预算比较	预计工程造价 与概算比较	变更与合同 价的比较 (%)
1	2	3	4	5	6=4-5	7	8=5+6+7	9	10=8-4	11=8-3	12=7/5
	建筑安装工程费/清单合计										
100	总则										
200	路基										
300	路面										
400	桥涵										
500	隧道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700	绿化及环境保护										
800	房建工程										
	预备费/暂定金										
	合计/总价										
	说明			应注明已招 标的合同内 容	应注明已 未招 标 的 项目内容	只 填 写 合 同清单栏					只填写合同 清单栏

注： 1、本表建筑安装工程费/清单合计=第 100-800 章费用之和，合计/总价=建筑安装工程费/清单合计+预备费/暂定金。

2、本表的概（预）算各章费用是按招标投标清单章节内容将批复概（预）算中第一部分，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各项费用转移到各章，再将技术装备费、计划利润、税金三项费用均摊至各章后的金额。其中批复概（预）算的“第一、二、三、五项”分别转入“第 200、300、400、500 章中；“第四项：交叉工程”中的“其他工程、路基、路面、绿化环保”分别转入“第 100、200、300、700 章”中，“桥梁、涵洞、通道、天桥”转入“第 400 章”中；“第六项：其他工程及沿线设施”中的“清除场地、拆除旧建筑物、构筑物、公路交工前养护费”转入“第 100 章”中，“管理养护设施安装、安全设施、服务设施”转入“第 600 章”中，“环境保护工程”转入“第 700 章”中，“悬出路台、渡口码头、改河工程、辅道工程、支线工程”转入各相关章节中；“第七项：临时工程”中的“便道、便桥、码头、电力、电讯线路”转入“第 100 章”中，“临时轨道铺设”转入“第 400 章”中；“十八项”转入“第 800 章”。

3、本招标项目合同金额为未招标项目对应章节的预算金额或扣除该项已招标部分合同金额后的金额，工程项目已完成全部招标则无此项费用。